

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（临时）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2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1），现对该公告中“四、（二）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”进行补充披露如下：

一、补充披露前：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规定，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，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，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产生影响。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日后财务状况有一定影响，预计不会导致2022年度净利润出现盈亏性质改变，由于目前无法确定2022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分布，故暂无法确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2022年度净利润指标影响的具体金额。

二、补充披露后：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规定，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，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，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产生影响。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日后财务状况有一定影响，预计不会导致2022年度净利润出现盈亏性质改变。经测算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，预计增加公司2022年度坏账准备计提金额637.48万元，在扣除企业所得税的影响后，预计减少公司2022年度净利润501.79万元，减少公司2022年度净资产501.92万元。（上述数据

未经审计，实际以经年审会计师审计的数据为准）。

因本次变更对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（2021年度）经审计的净利润及净资产影响比例不超过50%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除上述补充内容外，公司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》其他内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01 月 04 日